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新浩 e 都 A 座 2801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陈亚妹女士主持召开了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前海实益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实益达”）拟现金购买深圳市晨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晨杨”）持有的深圳市达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和企业”）全部 70% 份额（相应的认缴出资金额为 3500 万元，已实缴的出资金额为 210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前海实益达持有达和企业 70% 的出资份额，达和企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本次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达和企业的主要资产为对宁波津源启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主要收入来源为投资收益，未来业务结构不会发生改变，但收益具有不确定性，综合考虑以上各种影响因素，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达和企业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3,814.07 万元，评估值为 3,814.07 万元，评估值无增减，因此本次购买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2669.84 万元，经交易双方平等友好协商，

该部分股权交易价格为 2669.84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

表决结果：以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关联董事陈亚妹、乔昕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市场汇率的变动情况，与金融机构适时开展合计不超过 3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鉴于上述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为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同意公司将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期限到期后继续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额度范围内同意授权董事长负责上述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运作和管理，并负责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在上述额度范围和业务期限内负责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具体办理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延长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有效期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12 日的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等保本型投资产品，有效期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鉴于上述决议有效期将于 2020 年 1 月 24 日期满，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

效率，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同意公司将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到期后继续延长 12 个月。在额度范围内同意授权公司及子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及子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延长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12 日的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召开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12 日